

# 吉林建筑科技学院质控办

质控办〔2024-2025 学年〕19 号

## 关于开展 2024-2025 学年 教学质量优秀奖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激励广大教师潜心教学，根据《教学质量优秀奖评选办法（修订）》（【2024】83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启动本年度教学质量优秀奖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选范围

在我校工作 2 年以上的自有专任教师

### 二、评选条件

- 政治立场坚定，践行立德树人使命；
- 教学质量评价结果近两学期均为优秀，年终考核结果为称职及以上。
- 在教学改革、课程建设等方面取得突出成果；
- 未发生教学事故或师德失范行为。

### 三、评选程序

- 单位推荐（7 月 15 日前），各教学单位按自有专任教师 15%的比例推荐，提交《申请表》《汇总表》及支撑材料；

2. 质控办（7月16日—7月18日）依据评审条件进行资格审核；

3. 专家评审（7月19日—8月29日），质控办组织评审专家进行综合评审；

4. 结果公示（9月1日起），公示3个工作日。

#### **四、表彰名额及奖励办法**

1. 获奖人数原则上不超过30人，一等奖比例20%，二等奖比例30%，三等奖比例50%。

2. 对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，并依据学校《教学资助与奖励办法（修订）》进行奖励。

#### **五、材料要求**

1. 教学质量优秀奖申报表（纸质版）、汇总表（电子版、纸质版）；

2. 教学资料包括：1) 1门理论课程教学材料袋（必交）；2) 所指导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材料袋（如有指导任务）；3) 1项实践教学材料袋（实习/课程设计/实训/实验等，如有承担）。

3. 成果证明材料（纸质版）

请各单位于2025年7月15日前将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473503397@qq.com，纸质版材料交至产业学院408室。

联系人：王老师

联系电话：0431-81865669

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办公室

2025年6月30日